

桃園市桃園區桃園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041桃園市桃園區民權路67號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莊雅玲
電話：03-3322268轉611
傳真：03-3367740
電子信箱：ling0101103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17日
發文字號：桃小輔字第11400079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4年度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
習」，請鼓勵貴校所屬教師、家長、教保員及教師助理員
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4年5月16日桃教特字第
1140043007號函辦理。

(一)研習主題：小恐龍馴服攻略—情緒障礙與自閉症的教學
及輔導。

(二)研習講師：呂美玲老師。

(三)研習時間：114年11月5日(三)13:00-16:00。

(四)研習地點：本校視聽教室(二樓)。

(五)研習對象：本市國中小教職員工、教師助理員、教保員
及家長。

二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4年11月4日(二)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
網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>)報名-研習報名-縣市特
教研習-開啟查詢-選擇縣市(桃園市)-研習日期(2025-11-

輔導室 114/10/20 09:24



1140008003

無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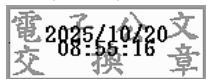
5) -關鍵字(登錄單位/桃園國小)報名。

三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參與人員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四、如有疑義請洽本校特教組，電話：03-3322268分機611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